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6
6.1 资产负债表	16
6.2 利润表	1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7 投资组合报告	40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0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0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2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2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3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3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3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6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6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47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7
§10 重大事件揭示.....	48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8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8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8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8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8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0
§11 备查文件目录.....	51
11.1 备查文件目录.....	51
11.2 存放地点.....	51
11.3 查阅方式.....	51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75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7月11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29,500,411.7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525	00752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20,290,638.77 份	9,209,772.98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分析影响债券市场的各类要素，对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期限结构、类属品种进行有效配置，力争为投资人提供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封闭期与开放期将采取不同的投资策略。1、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在债券投资上主要通过久期配置、类属配置、期限结构配置和个券选择四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本基金可通过正回购，融资买入收益率高于回购成本的债券，适当运用杠杆息差方式来获取主动管理回报。本基金可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率、信用风险、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选择投资价值较高的资产支持证券进行投资。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交易,以对冲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2、开放运作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者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信用债总财富（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南	张燕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0755-83199084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yan_zhang@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55	
传真	020-38798812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号105室-42891（集中办公 区）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 行大厦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 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 行大厦	
邮政编码	510620	518040	
法定代表人	刘晓艳	缪建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 银行大厦 43 楼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 银行大厦 40-43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 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 定开债券发起式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181,698.47	559,015.39

本期利润	49,406,726.07	790,169.3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63	0.0252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61%	2.5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63%	2.4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1年6月30日)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3,402,162.13	124,420.8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44	0.013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53,692,800.90	9,334,193.8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44	1.013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1年6月30日)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8.60%	7.9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7%	0.02%	0.24%	0.01%	0.03%	0.01%
过去三个月	1.41%	0.02%	0.90%	0.01%	0.51%	0.01%
过去六个月	2.63%	0.03%	1.77%	0.02%	0.86%	0.01%
过去一年	3.65%	0.05%	3.16%	0.02%	0.49%	0.03%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60%	0.05%	6.38%	0.02%	2.22%	0.03%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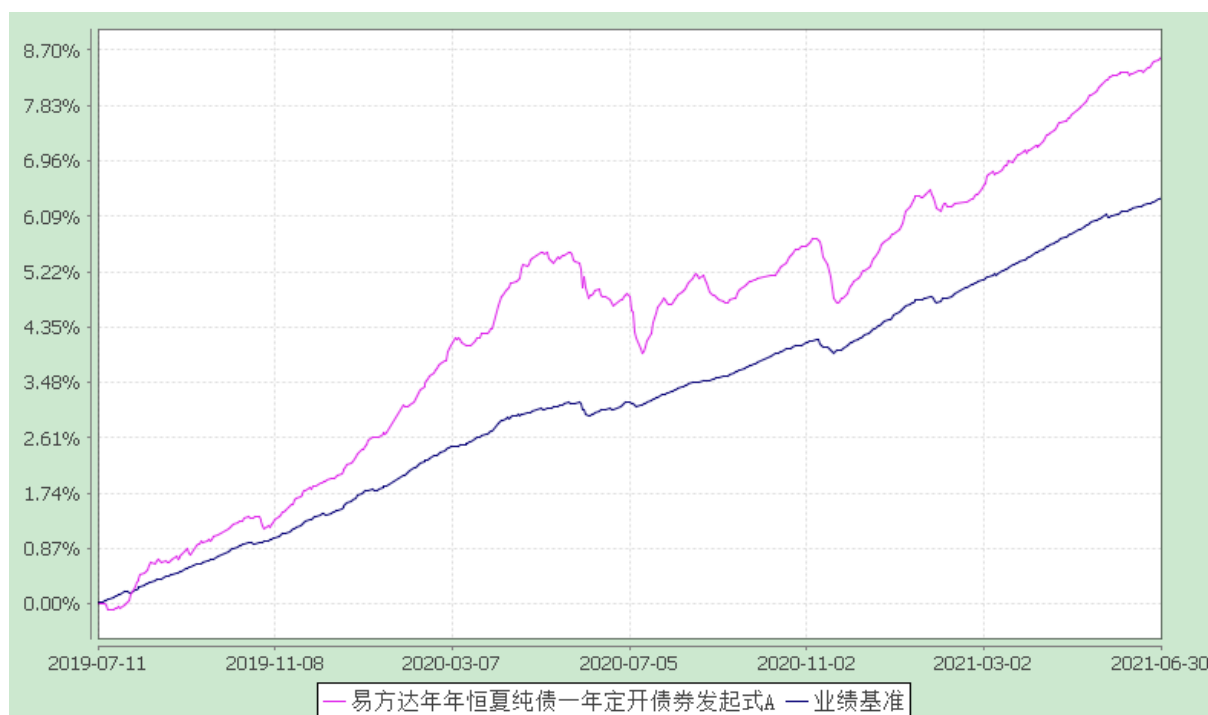
过去一个月	0.25%	0.02%	0.24%	0.01%	0.01%	0.01%
过去三个月	1.33%	0.02%	0.90%	0.01%	0.43%	0.01%
过去六个月	2.47%	0.03%	1.77%	0.02%	0.70%	0.01%
过去一年	3.33%	0.05%	3.16%	0.02%	0.17%	0.03%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97%	0.05%	6.38%	0.02%	1.59%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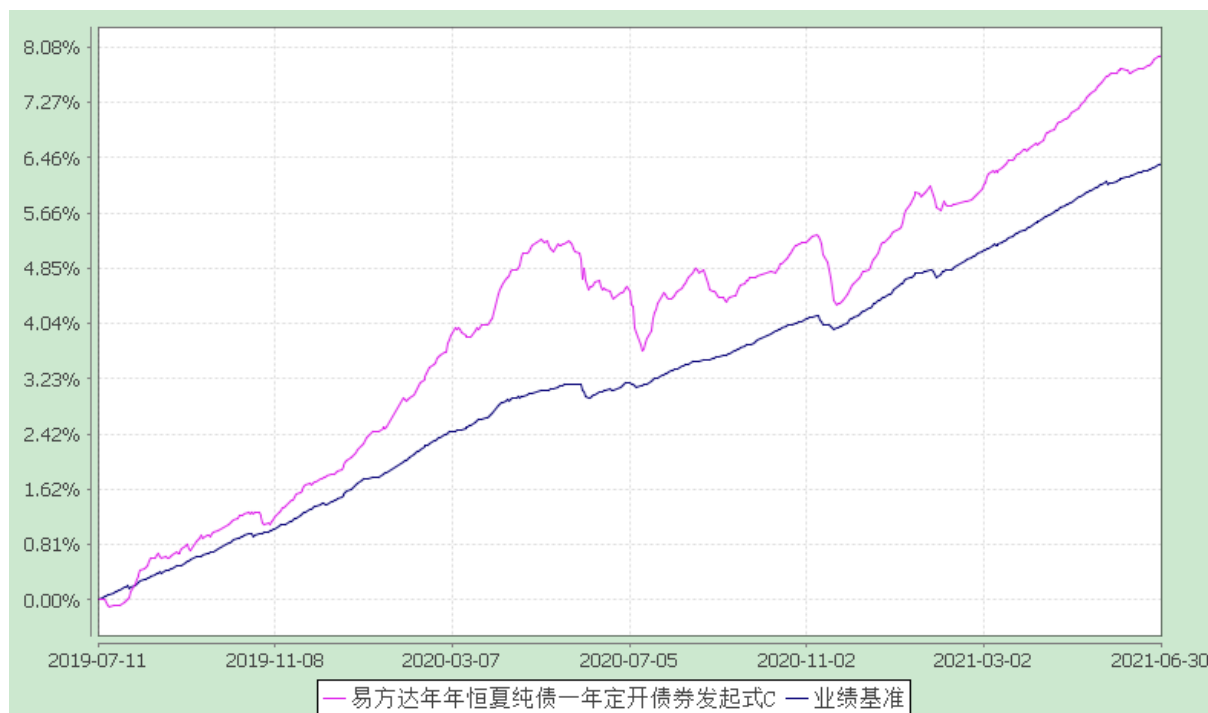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7月11日至2021年6月30日)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8.60%，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9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6.38%。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 号文批准，本基金管理人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3,244.2 万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公募、社保、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等业务资格，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指数投资、量化投资、多资产投资、海外投资、FOF 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为境内外客户提供资产管理解决方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一硕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稳鑫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年年恒实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	2019-07-11	-	13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瑞银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固定

	<p>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恒信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0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06 月 29 日）、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瑞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8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1 年 06 月 09 日）、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恒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恒惠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恒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恒益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固定收益特定策略投资部负责人</p>				<p>收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易方达瑞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聚盈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恒惠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恒益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胡文伯	<p>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恒盛 3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p>	2019-09-12	-	7 年	<p>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p>

<p>达瑞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8 年 07 月 31 日至 2021 年 06 月 09 日）、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鑫转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02 月 10 日）、易方达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8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1 年 02 月 10 日）、易方达瑞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8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1 年 02 月 10 日）、易方达安盈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8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1 年 02 月 10 日）、易方达裕景添利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恒益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恒信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恒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恒惠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p>				
---	--	--	--	--

	理、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刘柱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9-09-21	-	9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公用事业二部信用评级分析师，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
刘琬姝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恒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年年恒实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稳鑫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固定收益研究员	2020-12-22	-	9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为加强基金流动性管理，本基金安排了相关人员协助基金经理进行现金头寸与流动性管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15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上半年我国宏观经济整体维持复苏趋势。经济的正面支持因素仍然主要来自于外需及地产。虽然出口增速最近数月逐步回落，但绝对水平仍然强劲，同时贸易顺差规模依然可观。地产方面，销售数据增速上半年快速增长，6 月出现回落迹象，不过投资增速始终保持在高位水平。此外，上半年工业生产数据也较为稳定。整体而言，宏观经济中相对不足的分项来自于基建，今年以来政府债券的发行及财政支出节奏均相对较为克制。最后，消费及制造业投资缓慢恢复，未来也存在较大改善空间。

总体而言，2021 年上半年宏观基本面并未出现较大波动，且在供给偏紧的格局下中上游工业品通胀压力有所抬升，但二季度以来债券市场投资者更加关注内生性复苏动力的不确定性，债券市场收益率整体呈现下行趋势。更重要的是，由于银行间市场流动性整体宽松，资金利率波动幅度明显下降，债券机构投资者的配置意愿有所增加。去年末以来市场对于信用风险的担忧在今年二季度以来也逐步缓解，信用债评级间利差显著收窄。央行实施降准政策后，债券市场此前对于资金面的担忧进一步缓解，收益率水平明显回落。

操作上，组合保持了中性偏短的平均久期和中性偏高的杠杆。未来我们将继续维持久期匹配策略，关注组合的持有期回报水平，并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调整组合的配置结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4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6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77%；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35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7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长期来看，随着宏观杠杆率的逐步攀升以及经济增速温和回落，中国债券收益率中枢水平震荡向下的方向是比较明确的。从这个角度而言，债券资产具备长期的配置价值。考虑到目前收益率曲线相对正常的期限形态，维持一定的组合久期水平，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可能是占优的投资策略。

从下半年的中短期视角来看，债券市场收益率在降准政策出台后已经进入了新的稳态，向上及向下的空间目前看均不大，其中背后逻辑主要是由于宏观经济及货币政策两个重要变量都难以出现超预期的情形。

从经济基本面的发展来看，经济将很可能继续维持复苏态势。高质量的出口增速仍然将是下半年经济复苏重要的支撑因素之一。发达国家的疫苗接种率快于发展中国家，将可能导致海外需求的恢复要快于供给，中国在全球贸易中的较高份额将继续维持。另一方面，此前相对偏弱的下游消费及制造业投资未来具备较大的恢复空间，企业扩张资本开支的意愿有逐步加强的趋势。而从目前社融数据的情况来看，虽然增速水平有所放缓，但结构仍然较好，尤其是 6 月数据显示出非金融企业和居民的中长期贷款保持在较高水平。上半年财政政策扩张虽然受到一定制约，但下半年地方政府债的发行节奏也会有所加速，基建投资增速预计不会继续下行。经济中不确定性相对较大的因素来自于地产板块，政策调控背景下行业销售及投资数据未来均可能有所下行。

货币政策方面，虽然存款准备金率的下调超出市场预期，但央行反复强调“引导市场利率围绕政策利率为中枢波动，健全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在政策利率不发生变化的前提下，市场收益率水平的偏离区间将比较有限。从另一个角度理解，如果收益率下行幅度过大，需要警惕回调风险。

总体而言，2021 年下半年过于保守或过于激进的配置策略均胜率有限，组合将维持相对于基准而言中性的久期水平，以及中性或中性偏高的杠杆水平，票息策略、杠杆策略、类属策略及期限结构策略将是组合配置中关注的重点。

正如此前我们在年报中的观点一样，固定收益资产投资模式如何进化是我们不断进行思考的问题。我们将继续形成可持续的、有效的投资策略，努力为投资者带来相对于债券市场基准的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本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金额为 42,674,377.98 元。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本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金额为 717,756.71 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1,118,689.64	1,799,810.31
结算备付金		55,210,771.66	85,966,236.65
存出保证金		19,500.49	67,140.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949,633,900.00	3,307,989,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706,460,800.00	3,072,697,8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43,173,100.00	235,291,200.00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3,843,961.29	-
应收利息	6.4.7.5	59,699,068.97	52,707,197.6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3,069,525,892.05	3,448,529,384.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1,449,166.07	1,538,995,765.99

应付证券清算款		4,008,778.71	277,348.38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10,547.59	402,276.75
应付托管费		82,109.52	80,455.37
应付销售服务费		4,522.66	8,730.22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28,363.26	32,842.79
应交税费		244,015.52	315,046.22
应付利息		62,133.87	79,035.16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209,260.15	180,000.00
负债合计		706,498,897.35	1,540,371,500.8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2,329,500,411.75	1,886,993,587.46
未分配利润	6.4.7.10	33,526,582.95	21,164,296.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3,026,994.70	1,908,157,884.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69,525,892.05	3,448,529,384.93

注：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144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135 元；基金份额总额 2,329,500,411.75 份，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分别为：A 类基金份额总额 2,320,290,638.77 份，C 类基金份额总额 9,209,772.9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65,154,226.83	46,575,437.83
1.利息收入		56,109,443.85	47,295,646.2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555,692.97	438,863.65
债券利息收入		50,957,172.45	45,717,096.3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4,487,827.53	1,110,973.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8,750.90	28,712.64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411,548.13	360,675.8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4,457,998.25	-702,832.4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86,753.76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133,203.88	1,063,508.28
股利收益	6.4.7.15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3,456,181.55	-1,083,585.4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149.56	2,701.16
减：二、费用		14,957,331.42	12,203,427.61
1. 管理人报酬		2,384,341.15	1,790,132.80
2. 托管费		476,868.28	358,026.59
3. 销售服务费		47,294.95	218,638.93
4. 交易费用	6.4.7.18	22,175.89	25,065.95
5. 利息支出		11,712,989.91	9,523,326.6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1,712,989.91	9,523,326.69
6. 税金及附加		197,051.10	170,164.56
7. 其他费用	6.4.7.19	116,610.14	118,072.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196,895.41	34,372,010.2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196,895.41	34,372,010.22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86,993,587.46	21,164,296.59	1,908,157,884.0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0,196,895.41	50,196,895.4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42,506,824.29	5,557,525.64	448,064,349.9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07,214,604.41	9,972,243.13	817,186,847.54
2.基金赎回款	-364,707,780.12	-4,414,717.49	-369,122,497.6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	-	-43,392,134.69	-43,392,134.69

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29,500,411.75	33,526,582.95	2,363,026,994.7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84,776,674.64	30,850,454.73	1,415,627,129.3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4,372,010.22	34,372,010.2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96,049,060.72	7,588,934.09	503,637,994.8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376,994,256.85	21,982,160.49	1,398,976,417.34
2.基金赎回款	-880,945,196.13	-14,393,226.40	-895,338,422.5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4,020,439.03	-44,020,439.0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80,825,735.36	28,790,960.01	1,909,616,695.3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晓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会计机构负责人：邱毅华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944号《关于准予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进行募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9年7月11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384,776,674.64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37,789.03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相关规定和指引。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1) 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

(2) 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金融商品转让,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

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 7%、3% 和 2% 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3）企业所得税

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率为 20%。

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

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118,689.64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1,118,689.64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941,077,211.77	-4,671,411.77
	银行间市场	1,769,837,083.43	217,916.57
	合计	2,710,914,295.20	-4,453,495.20
资产支持证券	241,975,600.00	243,173,100.00	1,197,500.00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952,889,895.20	2,949,633,900.00	-3,255,995.2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54.11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1,650.80
应收债券利息	53,556,889.85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6,119,965.41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8.80
合计	59,699,068.97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8,363.26
合计	28,363.26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费用	209,260.15
合计	209,260.15

6.4.7.9 实收基金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852,826,012.05	1,852,826,012.05
本期申购	806,789,115.53	806,789,115.5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39,324,488.81	-339,324,488.81
本期末	2,320,290,638.77	2,320,290,638.77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4,167,575.41	34,167,575.41
本期申购	425,488.88	425,488.8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5,383,291.31	-25,383,291.31
本期末	9,209,772.98	9,209,772.98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7,135,050.34	-16,307,795.53	20,827,254.81
本期利润	36,181,698.47	13,225,027.60	49,406,726.0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138,574.47	-1,296,015.24	5,842,559.23
其中：基金申购款	11,990,846.24	-2,022,991.11	9,967,855.13
基金赎回款	-4,852,271.77	726,975.87	-4,125,295.90
本期已分配利润	-42,674,377.98	-	-42,674,377.98
本期末	37,780,945.30	-4,378,783.17	33,402,162.13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637,347.86	-300,306.08	337,041.78

本期利润	559,015.39	231,153.95	790,169.3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36,876.03	51,842.44	-285,033.59
其中：基金申购款	5,597.74	-1,209.74	4,388.00
基金赎回款	-342,473.77	53,052.18	-289,421.59
本期已分配利润	-717,756.71	-	-717,756.71
本期末	141,730.51	-17,309.69	124,420.82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017.6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46,559.16
其他		116.19
合计		555,692.97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188,655,675.54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152,293,124.30
减：应收利息总额		40,820,549.49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4,457,998.25

6.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交总额		44,105,997.59
减：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本总额		43,219,953.76
减：应收利息总额		972,797.5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86,753.76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国债期货投资收益	133,203.88

6.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利收益。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56,181.55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2,354,327.7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101,853.76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3,456,181.55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49.56
其他	-
合计	149.56

6.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580.89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20,595.00
合计	22,175.89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9,752.78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13,089.99
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13,660.00
其他	600.00
合计	116,610.14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根据相关法规以及本基金收益分配政策，本基金向截至 2021 年 7 月 8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人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13 元。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根据相关法规以及本基金收益分配政策，本基金向截至 2021 年 7 月 8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人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13 元。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基金发起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广东省易方达教育基金会	基金管理人发起的教育基金会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84,341.15	1,790,132.8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3,832.61	371,597.34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76,868.28	358,026.59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65.23	465.23
招商银行	-	23,512.65	23,512.65
合计	-	23,977.88	23,977.88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982.47	2,982.47
招商银行	-	140,826.02	140,826.02
合计	-	143,808.49	143,808.49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30%，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 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A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C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A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C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4310%	-	0.5415%	-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有关规定支付。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广东省易方达教育基金会	30,000,000.00	1.2929%	30,000,000.00	1.6191%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有关规定支付。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活期存款	1,118,689.64	9,017.62	18,376,542.64	29,042.86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 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 式发放总 额	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场 内	场 外					
1	2021-01-11	-	2021-01-11	0.110	15,411,138.91	4,969,948.31	20,381,087.22	-
2	2021-04-12	-	2021-04-12	0.120	16,710,585.24	5,582,705.52	22,293,290.76	-
合计				0.230	32,121,724.15	10,552,653.83	42,674,377.98	-

注：根据相关法规以及本基金收益分配政策，本基金向截至 2021 年 7 月 8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人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13 元。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21-01-11	-	2021-01-11	0.090	287,611.47	19,896.76	307,508.23	-
2	2021-04-12	-	2021-04-12	0.120	378,835.36	31,413.12	410,248.48	-
合计				0.210	666,446.83	51,309.88	717,756.71	-

注：根据相关法规以及本基金收益分配政策，本基金向截至 2021 年 7 月 8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人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13 元。

6.4.12 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88294	21 黔高 02	2021-06-23	2021-07-08	新发流通受限	100.00	100.00	2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55,949,166.07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01800777	18 普洛斯 MTN003	2021-07-01	101.08	200,000	20,216,000.00
101900626	19 吉利	2021-07-01	100.76	110,000	11,083,600.00

	MTN001				
101901075	19 吉利 MTN002	2021-07-01	101.22	300,000	30,366,000.00
102001365	20 河钢集 MTN007	2021-07-01	98.45	400,000	39,380,000.00
102001679	20 保定长城 MTN001	2021-07-01	101.01	200,000	20,202,000.00
102100969	21 陕煤化 MTN004	2021-07-01	100.20	66,000	6,613,200.00
101901127	19 晋焦煤 MTN003A	2021-07-02	100.82	190,000	19,155,800.00
102100969	21 陕煤化 MTN004	2021-07-02	100.20	234,000	23,446,800.00
合计				1,700,000	170,463,400.00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545,500,000.00 元，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全面管理、专业分工”的思路，将风险控制嵌入到全公司的组织架构中，对风险实行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管理。从投资决策的层次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投资部门总经理和基金经理对投资行为及相关风险进行管理、监控，并根据其不同权限实施风险控制；从岗位职能的分工上看，基金经理、监察合规管理部门、集中交易室、核算部以及投资风险管理部从不同角度、不同环节对投资的全过程实行风险监控和管理；从投资管理的流程看，已经形成了一套贯穿“事前的风险定位、事中的风险管理和事后的风险评估”的健全的风险监控体系。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日常经营活动中本基金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的备选库制度和分散化投资方式防范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证券交易交收和款项清算对手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主要通过交易对手库制度防范交易对手风险。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24.68%(2020 年 12 月 31 日：159.18%)。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1	30,700,563.83	111,123,918.26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182,890,179.73	389,168,907.67
合计	213,590,743.56	500,292,825.93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短期融资券。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AA	1,315,861,370.49	1,649,374,194.62
AAA 以下	705,936,348.96	811,731,215.89
未评级	133,243,936.43	161,165,150.68
合计	2,155,041,655.88	2,622,270,561.19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大于一年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和央票。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AA	246,198,522.67	235,063,460.23
AAA 以下	3,094,542.74	3,029,866.85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249,293,065.41	238,093,327.08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AA	391,385,290.41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391,385,290.41	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采用分散投资、控制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同时公司已经建立全覆盖、多维度以压力测试为核心的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制度，投资风险管理部独立于投资部门负责流动性压力测试的实施与评估。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

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所持大部分证券在流动性良好的证券交易所或者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期末除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章节中所列示券种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评估结果显示组合高流动性资产比重较高，组合变现比例能力较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投资管理人通过久期、凸度、VAR 等方法评估组合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118,689.64	-	-	-	1,118,689.64
结算备付金	55,210,771.66	-	-	-	55,210,771.66
存出保证金	19,500.49	-	-	-	19,50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1,761,700.00	1,857,144,200.00	10,728,000.00	-	2,949,633,9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3,843,961.29	3,843,961.29
应收利息	-	-	-	59,699,068.97	59,699,068.97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138,110,661.79	1,857,144,200.00	10,728,000.00	63,543,030.26	3,069,525,892.05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1,449,166.07	-	-	-	701,449,166.07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4,008,778.71	4,008,778.71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10,547.59	410,547.59
应付托管费	-	-	-	82,109.52	82,109.5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4,522.66	4,522.66
应付交易费用	-	-	-	28,363.26	28,363.26
应交税费	-	-	-	244,015.52	244,015.52
应付利息	-	-	-	62,133.87	62,133.87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209,260.15	209,260.15
负债总计	701,449,166.07	-	-	5,049,731.28	706,498,897.35
利率敏感度缺口	436,661,495.72	1,857,144,200.00	10,728,000.00	58,493,298.98	2,363,026,994.70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799,810.31	-	-	-	1,799,810.31
结算备付金	85,966,236.65	-	-	-	85,966,236.65
存出保证金	67,140.30	-	-	-	67,140.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5,153,800.00	2,272,189,200.00	10,646,000.00	-	3,307,989,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	-	-	52,707,197.67	52,707,197.67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112,986,987.26	2,272,189,200.00	10,646,000.00	52,707,197.67	3,448,529,384.93

					93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38,995,765.99	-	-	-	1,538,995,765.99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277,348.38	277,348.38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02,276.75	402,276.75
应付托管费	-	-	-	80,455.37	80,455.3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8,730.22	8,730.22
应付交易费用	-	-	-	32,842.79	32,842.79
应交税费	-	-	-	315,046.22	315,046.22
应付利息	-	-	-	79,035.16	79,035.16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180,000.00	180,000.00
负债总计	1,538,995,765.99	-	-	1,375,734.89	1,540,371,500.88
利率敏感度缺口	-426,008,778.73	2,272,189,200.00	10,646,000.00	51,331,462.78	1,908,157,884.05

注：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1.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9,204,985.26	11,665,668.61
	2.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9,156,250.32	-11,600,455.48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可转换债券、权证等

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新股增发、新可转换债券申购。

于本期末和上一年度末，无重大其他市场价格风险。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无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2,949,633,9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第二层次 3,307,989,0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949,633,900.00	96.09
	其中：债券	2,706,460,800.00	88.17
	资产支持证券	243,173,100.00	7.92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6,329,461.30	1.84
8	其他各项资产	63,562,530.75	2.07
9	合计	3,069,525,892.05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交易。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交易。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交易。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1,056,000.00	2.5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1,056,000.00	2.58
4	企业债券	1,059,871,800.00	44.8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10,651,000.00	8.91
6	中期票据	986,322,000.00	41.7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388,560,000.00	16.44
9	其他	-	-
10	合计	2,706,460,800.00	114.53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112109190	21 浦发银行 CD190	1,000,000	97,170,000.00	4.11
2	112117085	21 光大银行 CD085	1,000,000	97,150,000.00	4.11
3	112104015	21 中国银	1,000,000	97,120,000.00	4.11

		行 CD015			
3	112105033	21 建设银行 CD033	1,000,000	97,120,000.00	4.11
5	180211	18 国开 11	600,000	61,056,000.00	2.5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9236	东借 06A1	300,000	30,414,000.00	1.29
2	137020	中借 02A	200,000	20,184,000.00	0.85
3	169084	健弘 06A	200,000	20,148,000.00	0.85
4	169306	兴辰 01A	200,000	20,094,000.00	0.85
5	168883	益行 05A1	200,000	20,060,000.00	0.85
6	137087	厚德 08A	100,000	10,094,000.00	0.43
7	169382	长治 02A	100,000	10,088,000.00	0.43
8	137658	锦绣 07A	100,000	10,059,000.00	0.43
9	137647	21 弘基 1A	100,000	10,043,000.00	0.43
10	169280	光借 6A	100,000	10,037,000.00	0.42
11	169222	智禾 04A	100,000	10,036,000.00	0.42
12	179557	鑫荃 1 优	100,000	10,015,000.00	0.42
13	179611	平裕 5 优	100,000	10,012,000.00	0.42
14	168608	健弘 04A	100,000	9,999,000.00	0.42
15	168841	璀璨 14A	100,000	9,988,000.00	0.42
16	179381	申程 02 优	100,000	9,984,000.00	0.42
17	179460	璀璨 16A	100,000	9,917,000.00	0.42
18	168047	PR 租 42	100,000	6,521,000.00	0.28
19	169223	智禾 04B	30,000	3,011,700.00	0.13
20	169169	PR 安吉 7A	120,000	2,468,400.00	0.1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交易，调节组合的久期水平及期限结构。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 (买/卖)	合约市值 (元)	公允价值变动 (元)	风险指标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133,203.88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交易，调节组合的久期水平及期限结构。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的。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2020年8月10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2100万元”的行政处罚：1. 未按专营部门制规定开展同业业务；2. 同业投资资金违规投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3. 延迟支付同业投资资金吸收存款；4. 为银行理财资金投向非标准化债权资产违规提供担保；5. 未按规定进行贷款资金支付管理与控制；6. 个人消费贷款贷后管理未尽职；7. 通过票据转贴现业务调节信贷规模；8. 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保证金来源审核未尽职；9. 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贴现业务；10. 委托贷款资金来源审查未尽职；11. 未按权限和程序办理委托贷款业务；12. 未按权限和程序办理非融资性保函业务。2020年11月26日，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下违法违规行为罚款140万元人民币：1、违反公正、公平、诚信原则，违规开展外汇市场交易。2、违反银行交易记录管理规定。2021年4月23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罚款 760 万元人民币：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1 月，该行未按规定开展代销业务。2021 年 5 月 7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罚款 40 万元人民币：信用卡资金流向管控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

2020 年 10 月 20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违反银行交易记录管理规定的行为，处 60 万元人民币罚款，要求该行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处分。2020 年 10 月 20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违规开展外汇交易的行为，处 60 万元人民币罚款，要求该行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处分。

2020 年 7 月 13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合计 392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一）内控管理不到位，支行原负责人擅自为同业投资违规提供担保并发生案件；（二）理财资金违规投资房地产，用于缴交或置换土地出让金及提供土地储备融资；（三）逆流程开展业务操作；（四）本行理财产品之间风险隔离不到位；（五）未做到理财业务与自营业务风险隔离；（六）个人理财资金违规投资；（七）违规为理财产品提供隐性担保；（八）同业投资违规接受担保。

2020 年 12 月 1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油宝”产品风险事件中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505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产品管理不规范，包括保证金相关合同条款不清晰、产品后评价工作不独立、未对产品开展压力测试相关工作等；风险管理不审慎，包括市场风险限额设置存在缺陷、市场风险限额调整和超限操作不规范、交易系统功能存在缺陷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等；内控管理不健全，包括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不合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履职不足、全行内控合规检查未涵盖全球市场部对私产品销售管理等；销售管理不合规，包括个别客户年龄不满足准入要求、部分宣传销售文本内容存在夸大或者片面宣传、采取赠送实物等方式销售产品等。2021 年 5 月 17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罚没 8761.355 万元：一、向未纳入预算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发放贷款；二、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三、向无资金缺口企业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四、存款月末冲时点；五、为无真实贸易背景企业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六、贷款管理不严，信贷资金被挪用；七、票据贴现资金直接回流至出票人或其关联人账户；八、理财产品质押贸易融资业务风险控制有效性不足；九、超比例发放并购贷款；十、向未经备案的跨境并购业务提供并购贷款；十一、违规为私募股权基金收购境内企业发放并购贷款；十二、超授权期限办理汇出汇款融资业务；十三、与名单外交易对手开展同业业务；十四、违规为他行开立投融资性同业账户；十五、以同业返存方式不当吸收存款；十六、自营和代客理财

业务未能实现风险隔离；十七、面向一般客户销售的理财产品投资二级市场股票；十八、未按规定向投资者充分披露理财产品投资非标准化债权风险状况；十九、违规向四证不全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二十、理财资金违规用于支付土地款或置换股东购地借款；二十一、理财资金违规用于土地储备项目；二十二、理财非标融资入股商业银行；二十三、理财非标融资用于商业银行注册验资；二十四、超授信额度提供理财非标融资；二十五、买入返售业务标的资产不合规；二十六、个人住房贷款业务搭售保险产品；二十七、单家分支行代销 3 家以上保险公司保险产品；二十八、主承销债券包销余券未通过风险处置专户处置；二十九、通过平移贷款延缓风险暴露；三十、债券投资业务未分类，表内人民币债券未计提减值准备；三十一、与资产管理公司合作设立有限合伙基金，不洁净转让不良资产；三十二、迟报案件信息；三十三、案件问责不到位；三十四、提供质价不符的服务；三十五、违规收取福费廷风险承担费；三十六、违规向部分已签约代发工资客户收取年费。

本基金投资 21 浦发银行 CD190、21 光大银行 CD085、21 建设银行 CD033、21 中国银行 CD015 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 21 浦发银行 CD190、21 光大银行 CD085、21 建设银行 CD033、21 中国银行 CD015 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票，因此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9,500.4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843,961.2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9,699,068.9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3,562,530.75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1,134	2,046,111.67	2,274,750,804.84	98.04%	45,539,833.93	1.96%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193	47,719.03	0.00	0.00%	9,209,772.98	100.00%
合计	1,327	1,755,463.76	2,274,750,804.84	97.65%	54,749,606.91	2.35%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355,421.46	0.0153%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49,287.79	0.5352%
	合计	404,709.25	0.017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	0

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0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0
	合计	0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0.4293%	10,000,000.00	0.4293%	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0.4293%	10,000,000.00	0.4293%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A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7 月 11 日）基金份额总额	1,226,944,774.96	157,831,899.6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52,826,012.05	34,167,575.4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06,789,115.53	425,488.8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39,324,488.81	25,383,291.3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20,290,638.77	9,209,772.98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发布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23 日起聘任娄利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对公司及相关人员的监管措施。公司已及时按要求改正并报告。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单元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招商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粤开证券	1	-	-	-	-	-
新时代证券	1	-	-	-	-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高华证券	2	-	-	-	-	-
野村东方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广发证券	4	-	-	-	-	-
国盛证券	1	-	-	-	-	-
摩根大通	1	-	-	-	-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减少交易单元,新增交易单元的证券公司为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c)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粤开证券	-	-	366,000,000.00	0.54%	-	-
新时代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高华证券	28,695,380.00	7.31%	43,383,599,000.00	63.57%	-	-
野村东方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363,962,610.00	92.69%	24,497,600,000.00	35.90%	-	-
摩根大通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东方财富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1-11
2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1-11
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基煜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1-19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0 年第	上海证券报	2021-01-21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1-23
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1-03-30
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4-02
8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4-09
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21-04-19
10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三个运作期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6-02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2.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1.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